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18 年 1 月 19 日

說好的全數倒入勒?! 政府承諾破功 誠信何在?!

公教年金改革，政府承諾將改革節省經費全數倒入，以延續退撫基金壽命。然而，新出爐的「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草案）」不僅刻意降低計算基準，也刻意減少適用人數，讓倒入退撫基金的經費大幅縮水。

公教年金改革起源於退撫基金嚴重不足，政府承諾改革節省經費倒入公教退撫基金中，以延續退撫基金的年限，並減少年輕世代的負擔。此項承諾是許多公教人員支持年金改革的重要因素。對於所謂的「改革節省經費全數倒入」，各界的認知都是： $(\text{改革前應支出金額}) - (\text{改革後實際支出金額}) = \text{節省金額}$ ，全數倒入。簡單說，年金改革是為了世代互助，不是讓政府佔便宜。所以在新法中具體明訂：「退休教職員所得依第三十六條至第三十八條規定扣減後，各級政府每年所節省之退撫經費支出，應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不得挪作他用。」

然而，魔鬼藏在細節中。依據教育部公告的「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草案）」（下稱：草案），在第四條的附表將辦理優惠存款金額的基準大幅降低，導致「可節省經費大幅縮水」。以一位具有 4.5 年舊制年資，107 年 8 月 1 日退休的老師為例，原規定可存月數為 13 個月本俸，金額為 629395 元，每月 18% 利息為 9441 元；依草案規定，只能存 4 個月本俸，金額為 193660 元，每月 18% 利息為 2905 元，每月相差 6536 元，一年少倒入 78432 元，相當於節省經費的 70% 不會倒入退撫基金。

不僅如此，草案第十七條規定挹注退撫基金的計算方式，第二款明定僅有辦理優惠存款人員才列入改革節省經費之計算。由於新法有天花板之上限，將使優惠存款有歸零之可能。所以 107 年 7 月 1 日以後退休之公教人員，絕大部分都不會辦理優惠存款。如此一來，約有 11 萬(16000 人*7 年)具有舊年資公教人員的優存金額不會被列入計算，若以餘命 82 歲計算，等於近三千億本該倒入退撫基金的節省經費消失不見!!

全教總支持改革的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基於世代互助，為了讓年金永續，改革節省的經費全數倒入是全教總及許多公教人員支持改革的重要原因。然而，這一項美意、政府的承諾，卻在一個辦法中完全破功，不僅計算基準刻意降低，也刻意排除適用人員，讓改革節省經費大幅縮水。這是政府的承諾落空，這是算計用盡的故意卸責。

一個政府如果沒有誠信，如何能得到人民支持？一個政府如此玩弄手段，如何讓年輕人信賴？全教總要求政府出來「說清楚、講明白」，是否刻意減少倒入經費？是否故意卸除政府的責任？這樣的舉措，不僅讓年輕人失去對政府的信賴，也會讓全體國人失去對國家的信任。